



**广西鸿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Guangxi Honghui Engineering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LBHSDC2020-J3-00012-HHGL

项目名称：益源-公园里项目设计采购

---

采购单位：广西合益源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鸿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

##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1
第二章	谈判须知及前附表.....	4
第三章	评审方法.....	20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	21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2
第六章	谈判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26

#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 益源-公园里项目设计采购

### (LBHSDC2020-J3-00012-HHGL ) 竞争性谈判公告

#### 一、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项目名称）益源-公园里项目已在线平台进行备案，备案项目代码为：2020-451381-70-03-041153，招标人为：广西合益源投资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单位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现就 益源-公园里项目设计采购 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现将采购信息公告如下：

#### 二、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益源-公园里项目设计采购

2、项目编号：LBHSDC2020-J3-00012-HHGL

3、设计费估算价（人民币）：30 元/平方

4、设计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天（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不含审批时间）。

5、建设规模：益源-公园里项目占地约 22.79 亩，建成总建筑面积为 53000.00 平方米现代化住宅小区（其中地下建筑面积约为 10000.00 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为 43000.00 平方米，设置 351 户），机动车位为 351 个，非机动车位为 600 个；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6、采购范围：对益源-公园里项目进行设计服务（设计服务包含：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以及各项报批配合、施工配合、验收配合和工程实施期间的其他相关服务等一切与本工程有关的设计和服务等工作。设计内容按国家现行设计规范深度要求）。

7、质量要求：符合国家有关规划设计质量标准、技术规范及规程要求合格以上，并通过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 二、 供应商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能提供本次采购服务能力的供应商，

3、供应商须具有国家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或工程设计建筑工程行业（建筑装饰工程）专业乙级（含乙级）及以上资质。拟投入本设计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具有二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和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并在人员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能力；

4、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标段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

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0年10月29日至2020年11月03日，每天上午9:00至12:00，下午15:0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西鸿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来宾分公司（来宾市红水河大道333号翠屏水坊9号楼104号）；

方式：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委托代理人还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原件）购买，以上复印件均须加盖单位公章。

售价：采购文件工本费每本250元（不含其它资料费），售后不退。

### 四、首次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0年11月04日上午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广西鸿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来宾分公司（来宾市红水河大道333号翠屏水坊9号楼104号）。逾期送达或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将予以拒收。

### 五、谈判时间及地点

时间：截标后为谈判小组与供应商谈判时间，具体时间由代理机构另行通知。

地点：广西鸿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来宾分公司（来宾市红水河大道333号翠屏水坊9号楼104号），参加谈判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有效证件（法定代表人凭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或委托代理人凭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依时到达指定地点等候当面谈判。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竞标保证金：壹万伍仟元整（¥15000.00元）**；须足额交纳，否则谈判无效。

竞标保证金的交纳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禁止采用现钞交纳方式。采用银行转账、网上支付或电汇方式的，必须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转至以下账户并且到账。

开户名称：广西鸿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来宾分公司

开户银行：柳州银行来宾办证厅支行

银行账号：7200 1500 0000 0000 9456

注：办理缴纳竞谈保证金手续时，请务必在银行转帐单或电汇单的用途或空白栏上注明项目名称（简称即可）或项目编号及分标号（如有），以免耽误竞标。

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等方式的,在竞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当递交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原件。否则视为无效竞标保证金。

2、网上公告媒体查询: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广西鸿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网。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广西合益源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合山市岭南镇光明路68号光明小区13栋2单元601房

联系人:朱工 联系电话:18978206228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鸿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来宾市红水河大道333号翠屏水坊9号楼104号

联系方式:0772-4236852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卢工 电话:0772-4236852

广西鸿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9日

## 第二章 谈判须知及前附表

### 谈判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详细内容
1	项目名称	益源-公园里项目设计服务
2	采购预算金额	<p>固定单价：每平方米报价：30 元/m<sup>2</sup>，根据建筑物的建筑面积每平方米报价，设计费=总建筑面积（m<sup>2</sup>）×中标单价（元/m<sup>2</sup>）</p> <p>供应商必须就《服务采购需求》中的所有服务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凡超过本次采购预算价的竞标报价均为无效竞标。</p>
3	资金来源	单位自筹
4	项目建设规模	益源-公园里项目占地约 22.79 亩，建成总建筑面积为 53000.00 平方米现代化住宅小区（其中地下建筑面积约为 10000.00 平方米，地方建筑面积为 43000.00 平方米，设置 351 户），机动车位为 351 个，非机动车位为 600 个
5	采购范围	对益源-公园里项目进行设计服务（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以及各项报批配合、施工配合、验收配合和工程实施期间的其他相关服务等设计内容按国家现行设计规范深度要求）。
6	建设地点	合山市人民南路大西南汇景新城小区背后
7	设计服务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天（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不含审批时间）。
8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有关规划设计质量标准、技术规范及规程要求合格以上，并通过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9	供应商资格要求	<p>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能提供本次采购服务能力的供应商，</p> <p>3、供应商须具有国家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或工程设计建筑工程行业（建筑装饰工程）专业乙级（含乙级）及以上资质。拟投入本设计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具有二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和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并在人员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能力；</p> <p>4、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p>

		<p>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标段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p>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p>
10	响应文件有效期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起 60 天。
11	首次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 副本四份
12	竞标保证金	按《竞争性谈判采购公告》中有关竞标保证金的规定交纳。
13	构成响应文件的材料	<p>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资格审查部分、报价部分、设计方案部分其三部分组成。</p> <p>一、资格审查部分：</p> <p>(1) 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p> <p>(2) 供应商有效的资质证书副本、</p> <p>(3) 项目负责人职称证书及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p> <p>(4)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署响应文件时提供）”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原件（格式见第六章）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签署响应文件时提供）”；</p> <p>(5) 保证金缴纳证明复印件；</p> <p>(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第六章）；</p> <p>二、报价部分：</p> <p>(1) 竞标函</p> <p>(2) 竞标报价表</p> <p>(3) 供应商认为应提交的其他竞标资料</p> <p>三、技术方案部分：</p> <p>(1) 工作大纲及本项目质量和设计工期控制的主要措施</p> <p>(2) 服务承诺</p> <p>(3)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p> <p>(4) 拟投入的人员情况表；</p> <p>(5)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p>
14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p>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u>2020 年 11 月 04 日 9 时 30 分</u></p> <p>地址：广西鸿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来宾分公司开标厅（来宾市红水</p>

		河大道 333 号翠屏水坊 9 号楼 104 号)
15	谈判时间及地点	谈判时间: 2020 年 11 月 04 日 9 时 30 分截标后 (具体时间由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 谈判地点: 广西鸿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来宾分公司会议室 (来宾市红水河大道 333 号翠屏水坊 9 号楼 104 号)
16	履约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需提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提交
17	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 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收费标准及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的规定按服务类收费标准向成交人收取。以成交价为计算基数, 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成交人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应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付清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交纳帐户: 开户名称: 广西鸿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来宾分公司 开户银行: 建行来宾城北支行 银行账号: 4505 0162 7958 0000 0415
18	其它说明	1、本谈判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 用供应商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 除本谈判文件有特殊规定外, 供应商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本谈判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签字”是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或被授权人亲自在谈判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 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它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 谈判须知

### 一、总 则

#### 1. 适用范围

1.1 本文件仅适用于本文件中所叙述的货物、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

####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根据采购人的委托办理采购事宜的机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为广西鸿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是指购买了竞争性谈判文件，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谈判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如果该供应商在本次谈判中成交，即成为“成交供应商”。

2.4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5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2.6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 3.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3.1 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必须满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3.2 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应满足的其它特定资格条件：具体见“谈判须知前附表”要求。

3.3 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竞标的，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竞标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竞标。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竞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本项目有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特定资格条件。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竞标协议，明确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竞标协议连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同一分标竞标，否则与之相关的响应文件作废。联合体的业绩和信誉按联合体主体方（或牵头方）计算。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第六条规定，“鼓励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2%-3%的价格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本办法第四条、第五条规定的扶持政策。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联合体协议书格式见第六章附件。

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竞标的，本须知所有相关联合体要求及格式文件均不适用。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竞标的，竞标无效。

#### 4. 谈判费用

4.1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 不论谈判结果如何,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类费用。

##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 5.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

5.1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六个章节, 各章的内容如下: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章 谈判须知及前附表

第三章 评审方法

第四章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六章 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5.2 根据本章第 6.1 项的规定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所做的澄清、修改, 构成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当竞争性谈判文件与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 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 6.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6.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修改的, 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三个工作日前, 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竞争性谈判文件收受人, 不足三个工作日的, 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同时, 采购代理机构在竞争性谈判公告的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6.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 延长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但应当在递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三个工作日前, 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竞争性谈判文件收受人, 不足三个工作日的, 应当顺延递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同时, 采购代理机构在竞争性谈判公告的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 三、首次响应文件

### 7. 首次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7.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 在充分了解采购的内容、服务要求和商务条款以及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后, 编写首次响应文件。

7.2 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是指供应商必须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标注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服务要求、商务条款及其它内容作出满足或者优于原要求和条件的承诺, 必要时提供证明材料。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标注★号的内容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7.3 供应商提交的首次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 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 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文本为主。

7.4 第六章“响应文件基本格式”中规定了响应文件格式的,应按相应格式要求编写。

7.5 响应文件应编制目录,且页码清晰准确。响应文件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 8. 首次响应文件的组成

8.1 首次响应文件应分为资格审查部分、价格部分、技术方案部分共三个部分。**属于必须提供的文件,如未提供或提供的文件无效,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应递交的有关文件如未特别注明为原件的,可提交复印件。

### 8.1.1 价格文件

(1) 竞标函(格式见第六章); **(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2) 报价表(格式见第六章); **(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3) 供应商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要求,提供有效证明文件。(格式见第六章);

(4) 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

(5) 供应商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

(6) 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 8.1.2 资格审查文件

(1) 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 **(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2) 供应商有效的资质证书副本、项目负责人职称证书复印件; **(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署响应文件时提供)”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原件(格式见第六章)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签署响应文件时提供)”; **(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4) 保证金缴纳证明复印件; **(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第六章); **(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注:以上文件材料均需加盖单位公章并按响应文件格式在规定的地方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 8.1.3 技术方案(格式自拟,至少包含以下内容)

(1) 工作大纲及本项目质量和设计工期控制的主要措施

(2) 服务承诺

(3)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4) 拟投入的人员情况表;

(5)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8.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 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 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3 供应商在竞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 其竞标无效, 并报监管部门查处; 成交后发现的, 成交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49 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 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 9. 计量单位

9.1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 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10.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0.1 响应文件从递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日后 60 天内有效。

10.2 在特殊情况下, 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延长有效期。供应商可同意或不同意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不同意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供应商, 其保证金将在原响应文件的有效期满后 5 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 不计利息; 同意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供应商不能要求对原响应文件(经供应商与谈判小组谈判后确定的内容作为原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作任何改变, 并同意在延长的竞标有效期内遵循本响应文件, 在延长的有效期满之前继续具有约束力。

## 11. 响应文件书写及签名、盖章、份数要求

11.1 响应文件正本须用不褪色的墨水工整书写或打印, 修改处应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和盖公章, 否则其竞标无效。

11.2 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未按要求填写的响应文件可能将被认定为无效的竞标。

11.3 响应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在凡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名和盖公章, 否则其竞标无效。

11.4 响应文件的份数: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并在每份文件右上角注明“正本”、“副本”字样, 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 以正本为准。

## 12. 保证金

12.1 保证金应用人民币。保证金缴纳时间及金额见本须知前附表。联合体投标的, 投标保证金可由联合体一方或各方共同按规定的时间、金额、方式提交。

12.2 交款方式: 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交至以下账户, 并将缴纳证明复印件按要求放入响应文件中。

开户名称: 广西鸿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来宾分公司

开户银行: 柳州银行来宾办证厅支行

银行账号: 72001500000000009456

12.3 办理保证金手续时, 请务必在银行进帐单或电汇单的用途或空白栏上注明项目编号, 以免耽误竞标。

12.4 对未按谈判文件要求缴纳保证金的响应文件（以到账为准），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不响应竞标条件而予以拒绝。

12.5 未成交的供应商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不计利息。成交供应商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提供合同副本两份给采购代理机构），不计利息。如本须知前附表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成交供应商保证金可以转为履约保证金，不足部分另行补足，履约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履行完合同，采购人按规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2.6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撤回响应文件的；
- （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竞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3）除因不可抗力或谈判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6）其他严重扰乱采购程序的。

#### **四、谈判报价要求**

##### **13. 谈判报价**

13.1 供应商应以人民币报价。

13.2 谈判报价是履行合同的价格，应包括（第四章“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表中的报价要求）；

13.3 供应商应在竞标报价表上标明单价和总价。最终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最终报价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最终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竞标无效。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除上述原因以外，如果因供应商原因引起的报价失误，并在谈判时被接受，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13.4 竞标报价：按须知前附表中要求。

#### **五、响应文件的封装和递交**

##### **14. 响应文件的封装、密封与标志**

14.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密封在一个信封（或包装袋或包装箱）中，所有封

口处须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或密封章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均可。

14.2 响应文件的信封（或包装袋或包装箱）封面上应写明：

- (1) 竞争性谈判项目编号；
- (2) 竞争性谈判项目名称；
- (3) 谈判分标（如有分标）；
- (4) 供应商名称及地址。

### 15. 响应文件的递交

15.1 所有响应文件应按“谈判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前递交到规定地点。

### 16. 迟交的响应文件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或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 17.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地点

17.1 响应文件的递交不得迟于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截止时间。

17.2 供应商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将响应文件送到本须知前附表规定地点，超过截止时间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 18.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8.1 在提交响应文件以后，于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其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的通知，修改通知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18.2 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的规定密封、标志和提交（在内层密封袋上标明“修改”或“撤回”字样）。

18.3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供应商不得修改响应文件。

18.4 在谈判有效期内，供应商不能撤回其响应文件，否则其保证金将被没收。

## 六、谈判与评审

### 19. 谈判

19.1 谈判小组确认谈判文件，并将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与各供应商进行谈判。谈判内容包括：竞标报价、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和商务条款，供应商资格条件不列为谈判内容。

19.2 谈判小组对资格条件及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从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3家的供应商参加谈判。资格条件不符合的供应商或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 19.3 第一轮谈判

谈判小组按已确定的谈判顺序，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

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提交谈判应答响应文件, 并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 应当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谈判中, 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 谈判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谈判小组一致确定响应供应商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 按谈判文件设定的方法和标准确定成交候选人。第一轮谈判小组未能确定成交候选人的, 对谈判文件修正后进行第二轮谈判。

#### 19.4 谈判文件修正

(1) 第一轮谈判结束后, 各响应供应商退场等候, 谈判小组进行合议。根据第一轮谈判掌握的情况, 可以对谈判文件进行修改, 确定采购内容的详细规格或具体要求, 优化采购方案。

(2) 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响应供应商集中, 谈判小组强调调整后的采购要求, 将谈判文件的修改结果以书面形式通知响应供应商, 向响应供应商提供较充分的修正时间。

(3) 响应供应商根据第一轮谈判情况和谈判文件修改书面通知内容, 进行谈判应答响应, 并将谈判应答响应文件签字(或盖公章)后密封送交谈判小组。逾时不交的, 视同放弃谈判。谈判应答响应文件与首次响应文件同具法律效应。

#### 19.5 第二轮谈判

谈判小组就修正后的谈判文件与响应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 谈判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谈判小组按谈判文件设定的方法和标准确定成交候选人。

第二轮谈判小组未能确定成交候选人的, 对谈判文件修正后进行第三轮谈判, 以此类推。

#### 19.6 最后报价

(1) 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 谈判结束后, 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 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2) 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 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 谈判结束后, 谈判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 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

(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4) 已经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 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退还退出谈判的供应商的保证金。最终谈判结束后, 谈判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5) 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 按照最终评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 并编写评审报告。

(6) 招标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 招标过程中提交投标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有两家时,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经本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与该两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符合本款情形的, 本须知第 19.2 条、第 19.6 条第 (1)、(2)、(3) 款的供应商最低数量可以为两家。

19.7 响应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政府采购预算, 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谈判活动终止。

## 20. 评审方法

20.1 成立谈判小组: 本采购项目的谈判小组分别由依法组成的评审专家、采购人代表等三人组成, 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谈判与评审活动由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

20.2 评审原则: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在评审过程中出现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均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形时, 由谈判小组现场协商解决, 协商不一致的, 由全体谈判小组投票表决, 以得票率二分之一以上专家的意见为准。

20.3 评审方法及评审程序: 谈判小组按照谈判须知前附表和第三章“评审方法”规定的方法、程序、评审因素和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在评审中, 不得改变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 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 不作为评审依据。

20.4 谈判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 并加盖公章, 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谈判小组有权视该响应文件无效。

20.5 在评审中,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或谈判应答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竞标无效:

- (1) 不具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或未在规定时间内购买谈判文件的;
- (2) 超越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必须获得行政许可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 (3)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模糊、辨认不清, 不合格的;
- (4) 响应文件或谈判应答文件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 (5) 未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6) 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7) 响应文件格式不符合第六章“响应文件基本格式”的要求, 响应文件份数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
- (8) 竞标有效期、服务时间、服务内容、服务质量等不能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
- (9)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谈判文件标明的币种、计价规则报价的;
- (10) 最终报价不是唯一报价, 具有选择性。
- (11) 最终报价超出最高限价, 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 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10) 谈判小组会认为竞标人的最终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竞标人的最终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 竞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11) 供应商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谈判小组提出的响应文件澄清要求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 (12) 响应文件或谈判应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3) 供应商存在如下串通行为:
  - A、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或不同供应商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B、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 C、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D、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竞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E、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F、不同供应商的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 (14) 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0.6 在谈判采购中,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予以废标:

- (1) 因情况变化, 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但本须知第 19.6 (6) 款规定的情形除外。
- (4) 因重大变故, 采购任务取消的。

##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

21. 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 按照最后评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成交候选供应商 (见第三章评审方法)。

22.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 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 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评标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 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 八、质疑和投诉

23. 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竞标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 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供应商对采购单位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24.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谈判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 **九、履约保证金**

25. 在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应按“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缴纳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联合体成交的,其履约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缴纳形式要求。

26. 签订合同后,如成交供应商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其全部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27. 成交供应商按合同约定交货验收合格后,提交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格式见附件1),填写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格式见附件2)并经采购人确认后,履约保证金由采购代理机构以银行转帐方式按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上双方明确的金额退还(不计利息)。履约保证金也可以转为项目质保金。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成交供应商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帐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负。

### **十、签订合同**

28. 成交供应商接到成交通知书后,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9. 如成交供应商不按成交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则按成交供应商违约处理,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成交供应商竞标的全部保证金并上缴同级财政国库。

30.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成交供应商之后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采购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 **31.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十一、其他事项**

#### **32. 代理服务费**

32.1 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成交人应向代理机构一次付清代理服务费,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视之为违约,取消该成交决定并没收成交供应商这次参加竞标的全部竞标保证金。

#### **32.2 代理服务费交纳帐户:**

开户名称: 广西鸿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来宾分公司

开户银行: 建行来宾城北支行

银行账号: 4505 0162 7958 0000 0415

32.3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按服务招标类):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注: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例如: 某货物招标代理业务中标金额为 6000 万元, 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 万元×1.5%=1.5 万元

( 500-100 ) 万元×1.1%=4.4 万元

( 1000-500 ) 万元×0.8%=4 万元

( 5000-1000 ) 万元×0.5%=20 万元

( 6000-5000 ) 万元×0.25%=2.5 万元

合计收费=1.5+4.4+4+20+2.5=32.4 ( 万元 )

33.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详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34. 采购当事人的一切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相关规定。

## 附件 1

##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_\_\_）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公司名称）提供的货物（或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验收		
序号	名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或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采购人或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附件 2:

##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格式)

供应商申请	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
	<p>该项目已于 ____年 ____月 ____日验收并交付使用。根据合同规定, 可将履约保证金(大写)人民币 _____元(小写)¥ _____元退付到达以下帐户:</p>
	<p>单位名称:</p> <p>开户银行:</p> <p>银行帐号:</p>
	<p>联系人:</p> <p>联系电话:</p>
	<p>供应商签章</p> <p>年 月 日</p>
采购单位意见	<p>退付意见: 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及退付金额:</p> <p>联系人:</p> <p>联系电话:</p>
	<p>采购单位签章</p> <p>年 月 日</p>

## 第三章 评审方法

### 一、评标原则

1、谈判小组构成：本项目的谈判小组分别由依法组成的采购单位代表、评审专家共三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评标依据：以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为评审依据。

### 二、评标方法

1、谈判小组将以谈判文件的规定，首先对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竞标资格及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未能通过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的，不予进行下一步评审。

2、对通过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的合格供应商进行谈判，并要求供应商做出最后报价。

3、谈判小组将供应商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依次排出名次并推荐前三名为成交候选人。

4、招标采购单位应当确定谈判小组推荐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

5、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资格，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谈判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采购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6、谈判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的总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的总报价或者明显低于采购预算价，有理由怀疑其总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限内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视作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谈判小组可以取消该供应商的成交候选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成交候选人递补，以此类推。

##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

1、建设规模：益源-公园里项目占地约 22.79 亩，建成总建筑面积为 53000.00 平方米现代化住宅小区（其中地下建筑面积约为 10000.00 平方米，地方建筑面积为 43000.00 平方米，设置 351 户），机动车位为 351 个，非机动车位为 600 个；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2、采购范围：对益源-公园里项目进行设计服务包含：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以及各项报批配合、施工配合、验收配合和工程实施期间的其他相关服务等设计内容按国家现行设计规范深度要求）。

3、质量要求：符合国家有关规划设计质量标准、技术规范及规程要求合格以上，并通过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4、设计服务期要求：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天（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不含审批时间）。

### 5、设计服务要求

设计成果由发包人报有关主管部门审查，承包人应按发包人提出的审查意见进行修改，直至获得主管部门审批通过。如审批通过后：1、承包人全过程跟踪服务施工工作，及时解决施工中出现的各种问题。在施工过程中，因发包人的要求对施工图有局部改变的，承包人必须按要求在 2 个工作日内免费进行修改。2、由于承包人设计方案欠缺造成发包人损失，承包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受损部分的设计费，并应赔偿因设计方案欠缺造成发包人损失。3、在施工过程中，承包人的设计更改不得超过其设计概算的 2%，如超过需向发包人出具足够的理由，并经发包人同意，否则由承包人负责承担因此发生的全部费用。4、如是承包人原因，所作修改责任及产生的设计费用由承包人自负。5、本项目设计的建安总投资应控制在方案设计概算范围内。

##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正/副本

### 合同书

需方（甲方）：\_\_\_\_\_ 合同编号：\_\_\_\_\_

供方（乙方）：\_\_\_\_\_ 签订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签订时间：2020 年 月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书（以下简称合同）：

####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 （2）成交通知书（见附件）。

#### 第二条 勘察设计依据

- （1）甲方提交的基础资料。
- （2）乙方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符合国家现行市政设计规范、规程、标准。

####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 （1）合同书；
- （2）竞标函；
- （3）竞标报价表；
- （4）设计服务承诺书；
- （5）拟投入的技术力量、人员配置；
- （6）成交通知书。

####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规模、投资、阶段及勘测设计内容

工程名称：益源-公园里项目设计采购

工程规模：占地约 22.79 亩，建成总建筑面积为 53000.00 平方米现代化住宅小区（其中地下建筑面积约为 10000.00 平方米，地方建筑面积为 43000.00 平方米，设置 351 户），机动车位为 351 个，非机动车位为 600 个；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 第五条 甲方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甲方负责及时提供纵益源-公园里项目（带地形）等相关文件。

## 第六条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地点及时间

（1）设计按要求提供通用规范的格式，设计文本采用 A3 纸提供一式陆份。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本项目方案设计 & 施工图设计文件（含电子版，根据甲方需要提供 CAD、EXCEL、WORD 等格式）；

提交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设计服务期要求：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天（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不含审批时间）。

## 第七条 收费标准及优惠

7.1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_\_\_\_\_元整（¥\_\_\_\_\_元），由乙方包干使用。

7.2 若项目停建或缓建，甲方均应根据乙方已完成的工作量支付设计费。

## 第八条 设计费支付方式及支付期限

8.1 本合同签订后 20 个日历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交总平规划图后，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15%，乙方向甲方提交施工图设计文件后，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40%，施工图审查备案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20%，工程交工验收后支付 10%，结算审定后一次性支付完余款。

8.2 甲方在收到乙方设计成果文件后，应在 30 个工作日内组织设计评审，并按程序尽快完成各种审批手续。若乙方交付设计成果文件后，甲方未按时进行设计成果评审，或满 12 个月仍不开工建设该项目，甲方应在乙方提出设计费用结算申请后 1 个月内，按规定结清已完成的全部设计费。

## 第九条 违约处罚

### 9.1 甲方原因

9.1.1 合同签订后甲方应按乙方报送的文件和双方约定的时间要求向乙方提供现有的能为乙方所利用的资料。甲方未按约定时间提供基础资料的，乙方交付文件的时间相应延长。

9.1.2 甲方无正当理由不向乙方支付费用且构成违约的，每逾期一天按应付款的万分之五支付违约金。

9.1.3 在合同履行期间，国家有关审批部门不是因乙方编制的文件质量问题而对文件不审批或工程停建而终止合同或甲方要求解除合同时，乙方已开展设计工作的，甲方应按乙方实际完成的工作量结算费用。

### 9.2 乙方原因

9.2.1 合同生效后，乙方擅自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双倍返还甲方已付的费用。

9.2.2 乙方对设计资料及文件出现的错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乙方错误造或由于资料收集欠缺导致现场踏勘不明发生不应发生的变更，造成质量事故损失，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还应免收相应部分的设计。

## 第十条 双方责任

### 10.1 甲方责任

10.1.1 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文件编制。

10.1.2 甲方要求乙方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文件时,须征得乙方同意,由此产生的费用,由双方另行协商。

10.1.3 甲方不提供乙方到施工现场服务的工作人员所需的工作及生活条件、通讯及交通工具及必要的劳动保护装备等,上述费用及与此相关的交通、劳动安全等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 10.2 乙方责任

10.2.1 乙方应按国家和地方的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来编制设计文件,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甲方交付经相关主管部门审批的设计文件。未能按时按质提交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

10.2.2 工程合理使用年限:按国家现行标准规定年限。

10.2.3 设计文件中选用国家标准图、部颁标准图及地方标准图、规范、图集等由乙方负责解决。

10.2.4 乙方对其所编制的设计文件质量负责,按规定的时间提交各阶段设计文件,因设计编制的文件质量问题而造成返工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理。

10.2.5 乙方不得随意修改或变更经主管部门审批后的设计文件(除甲方的要求以外),由于乙方擅自修改或变更设计文件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10.2.6 实施过程中发现遗漏项目纳入总包范围,无须重新委托,增加的工作量按本合同相关规定计费 and 支付。

10.2.7 乙方交付设计文件后,参加有关审查及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出本合同范围内的必要调整补充。乙方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文件,负责向甲方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现场施工服务、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交竣工验收。

10.2.8 甲方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乙方设计需返工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甲方应按乙方所耗工作量向乙方增付设计费。

## 第十一条 保密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 第十二条 争议的解决

本项目设计合同如发生争议,甲方与乙方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直接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3.1 乙方不得违反国家或地方有关法律规定指定或变相指定建筑材料（如采用专利技术、专利产品等）、设备的生产厂或供货商。乙方应免费配合对建筑材料、设备的看样和定货。

13.2 乙方在本项目各阶段设计过程中如需引进国内外相关人才、技术或需到国内外参观考察时，其相关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本协议书在乙方提供履约担保后，由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乙方完成全部勘测设计工作且勘测设计费用结清后失效。

本协议书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乙双方各两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广西合益源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地 址：

地 址：

电 话：

电 话：

日 期：

日 期：

## 第六章 谈判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 一、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外包装封面 及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一)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谈判分标（如有分标）；

谈判供应商名称（公章）：

谈判供应商地址：

（截标时才能启封）

(二)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正/副本)

####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谈判分标（如有分标）；

谈判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谈判供应商地址：

## 二、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 竞标函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_\_\_\_\_

- 1、根据你方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的竞争性谈判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经踏勘项目现场和研究上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谈判须知、合同条款、项目需求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投标总报价：每平方\_\_\_\_\_元（\_\_\_\_\_元/平方）承接该项目的设计服务工作，设计服务期限：\_\_\_\_\_，按合同约定完成设计工作。
- 2、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
- 3、我方承认竞标函附录是我方竞标函的组成部分。
- 4、一旦我方成交，我方保证服务期限：\_\_\_\_\_，保证质量\_\_\_\_\_。
- 5、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成交通知书和本响应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6、我方将与本竞标函一起，提交\_\_\_\_\_元人民币作为竞标担保。

谈判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单位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或盖章）

邮政编码：\_\_\_\_\_电话：\_\_\_\_\_传真：\_\_\_\_\_

开户银行名称：\_\_\_\_\_ 开户银行账号：\_\_\_\_\_

开户银行地址：\_\_\_\_\_ 开户银行电话：\_\_\_\_\_

日期：\_

## 报价表

序号	内 容	总报价	备注
1	益源-公园里项目设计采购	单价承包_____元 /平方	
交付时间:			
质量要求:			

注:

1、参考市场价格和有关相关规定,根据业主提供的部分资料,由竞标人考虑各方面因素、风险,以固定金额报价;

2、本项目报价包含服务各项费用,提供成果文件,以及相应提供设计技术交底等服务发生的一切费用。

竞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竞标说明:

1、竞标人必须加盖公章并签字,无签字、盖公章的竞标无效。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格式)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营业执照号				中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初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技工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注：1、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的复印件（并加盖单位章）、单位资质证书副本（全本）的复印件（并加盖单位章）。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书代理人）：（签名）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 名： \_\_\_\_\_ 性 别： \_\_\_\_\_ 年 龄： \_\_\_\_\_ 职 务： \_\_\_\_\_

系 \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盖单位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粘贴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 响应文件签署授权书

广西鸿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姓名）为我公司签署\_\_\_\_\_（采购项目名称）\_\_\_\_\_项目的响应文件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代理人，我承认代理人全权代表我单位签署的本项目的响应文件的内容。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_\_\_\_\_

签发日期：

附：代理人工作单位：\_\_\_\_\_

职务：\_\_\_\_\_ 性别：\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粘贴被授权人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广西鸿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加贵公司组织\_\_\_\_\_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我公司在此郑重声明，我公司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重大违法记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规定的供应商条件，我公司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 说明：

供应商应当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相关主体的信用记录。

“信用中国”网站查询内容：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或界面截图；查询或打印截止时点：为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一天。

“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查询内容：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查询时间：起始时间为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三年，截止时间为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一天。

## 拟投入本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就职本单位工作年限			从事本行业工作年限		
专 业			注册证书号		
2016年1月至今在类似项目任职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业主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其它说明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



## 技术方案

(格式自拟，但至少包含以下内容)

- (1) 工作大纲及本项目质量和设计工期控制的主要措施
- (2) 服务承诺
- (3)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4) 拟投入的人员情况表；
- (5)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